#是非尺#

问题：杭州女子跳车调查结果公布，因司机未按导航行驶乘客恐慌跳车，

类似情况下，司机和乘客该怎么做才对？

乘客信任的不是司机，而是平台。

乘客接受的是平台选择的路线和平台委派的驾驶服务。

能修改路线的，只有乘客自己，司机是没有权利自己修改路线的。要改可以，必须要先跟乘客商量，由乘客决定。

如果是“经过乘客同意修改路线，乘客跳车”，那么这确实属于乘客自己有思维一致性问题。

未经乘客同意而修改路线，经过乘客抗议也不更正，反过来指责乘客“过激反应”、“神经过敏”，这是一种反社会行为。

“反社会性”，不是指它“道德不道德”，而是指“如果这个法则确立，一个社会不能有效运转”。

如何确定一个行为是不是反社会行为？

有个简单实用的办法——提前把这个条款公布出去，看看在竞争中是否能生存可以了。如果有一个平台，宣布说“我的平台允许自己不经乘客同意自由决定走哪条路”，你觉得它会不会完蛋？

是非曲直，要用“总体看会不会完蛋”这个尺子去量。

一个社会可以包容的极限是不反社会。

不反社会，你总可以指望能找到必要的朋友、同事和同志，虽然也不见得成功，但这其实算是一个技术问题、运气问题，还是一个可以努力和指望的追求。

但是如果是反社会的，那么这事就只能靠隐藏、伪装、自己派遣——出来“寻找同类”就是一个不但是自我暴露、而且是自我戕害的行为。因为反社会的同道中人同样会对你使用那一套“天经地义的真理”，然后搞得你生活不能自理。

对于一个伦理，第一看有没有可操作性，第二就看有没有社会性/反社会性。

这两条，前一个是准生证，后一个是暂住证，缺一不可。

为什么有网友说货拉拉跳窗女生是被害妄想症？女性在面对潜在危险时应该如何应对？

<https://www.zhihu.com/answer/1750694728>（#被害妄想#）

怎么培养安全感？

<https://www.zhihu.com/answer/1764795653>（#安全感#）

编辑于 2021-06-22

<https://www.zhihu.com/answer/1954121969>

---

评论区:

A: 看完文末的两个链接

---

Q: “司机做得不对”，这一点大家都认同，官方也下场进行了惩罚。大家指责的点在于，你不应该仅仅因为他人的不太大的错误，就去干出“跳车”这么夸张的事。至于在事后，放出假消息污蔑司机的举动，这无疑是造谣加浪费公关资源了吧。

A: 这并不是“不太大的错误”。

潜在后果可能很严重。

B: 一个人拿刀吓唬一下也有潜在的危险，也不可能就把对方干掉吧

A: 在美国确实是直接击毙

C: 按说这话不应该是你这个水平的人说出来的。每个国家有自己的国情，美国击毙那是因为民间枪多，哪个中国警察敢见个人拿出刀来就把别人击毙了？

A:

|  |
| --- |
| preview |

---

Q: 我觉得这件事反映出来的恰恰是您开头所讲的“信任”，您说“乘客信任的不是司机，而是平台”，我觉得逻辑上没有问题，但是我个人认为这种信任是下意识的而非有意识的（起码我打车的时候不会考虑这样的问题）。导致跳车的，是女乘客根本不信任司机。因为不信任，也就无法进行有效的沟通。

现在需要思考的是，这种个例能否说明我们的社会，在打车这件事上，完全需要依赖于平台的信用而对每一个特定的司机都持一种怀疑的态度。毕竟导航不是万能的，也确实存在一些近路或其他路线，可能会花费更少。如果我们的社会已经无法做到在第一次谋面时，两个人持有保证有效沟通的基本的信任，那说明确实存在大问题了。您能否分析一下这一部分？

A: 乘客本来也不信任司机啊。

如果信任的话，平台岂不是多余的？

Q: 那可能是我们对信任理解的范围不同吧，也可能是我太幼稚了。

A: 看完文末的两个链接

B: 回答又是这么不接地气，看看一些网友回复和你的这些回复，比如这句乘客本来也不信任司机啊。如果信任的话，平台岂不是多余？这句话就有问题

A: “地气”是啥，接来干什么？

---

Q: 网约车司机在这方面确实有不妥，但是我认为这个女生事后的诽谤是更严重，更侵害他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的事情。因为她的言论会带来这位司机的名誉受损还有人们对于媒体的不信任。

A: 看看问题问的是啥

---

Q: 对答主的各位关注者们(包括我自己)说一句：不要神化答主

对答主也说一句：不要神化自己

A: 【你这辈子有想过可能会被人拐卖吗？】

如果没有，你根本想象不出一个【年轻女性】发现司机【多次】【故意】修改路线带来的【恐惧】。

Q: 所以还是我说的问题：信息差+认知不同。导致的事件

且，我所认识的年轻女性中(12~32岁)，我全部都问了一遍，他们都不认为这是什么太大的问题，到处都是监控，手机拨好110随时可以拨打出去(且车上有一键报警按钮，每次出车平台都会检查该功能完好性，功能出问题的话，平台是不会允许司机点击出车按钮(按钮灰置)的，也就无法得到派单进行载客，因此，我不认为该女乘客的心理活动具备社会全体女性的普适性。

很幸运，我被人拐过，但还没被卖掉，因为家父从小对我有很高程度的安全教育，当时那位人贩子差点死于我手，过程不表(当时我9岁，可是我身上有刀，且他对我没戒心，还是在乡村小路，家父也教过我怎么用刀搏斗)，虽然当时我有以上的预案储备且在确认他目的不良后进行了极端反抗，但是这件事情对我还是影响很大，时至今日我都依然记忆犹新，所以我很能理解“面对未知恐惧”的正常心理活动是怎样的

我理解您的情绪，我也理解您的冒犯(因为您这句评论冒犯到了我，但不是不可以理解)。如果我对您的揣测有过度之嫌，我先给您道个歉，因为我认为以您在置顶回答中所表现出来的才华，不应该有如此浅薄的回答，因此才有了这条评论。

以及，虽然不是很清楚您的生活环境是国内还是国外（我猜测是国外，因为您的文字相对于中国的社会环境来说，有些“出世”的感觉，对中国社会环境中一些情况，尤其是底层民生情况不了解）。人类是很复杂的"信息主导行为决策"型动物，深层大脑行为逻辑实际上和动物野兽没太大区别，也是“战 or 逃”，的确从这个角度去想，或许我能明白一点点您的表达立场是什么，但是还是感觉有点"出世"了。俗世的问题，还是以俗世的角度去看比较好，太过高高在上，无益于问题的解决。看看评论区的反应就知道了，但是您的回应却甚少，我不知道您是不想去回应，还是不屑去回应，不过我认为应该是前者。

再一次读了一下您的置顶，所以您的回答不全是对该事件的看法，而是对社会现象的看法，是我疏忽了，没按照您制定的游戏规则玩。刚关注不久(不到一天)，脑子里还是知乎那套游戏规则，没适应过来

A: 我的评论一般对对事件本身和事件里的当事人都没兴趣。

实际上读者自己也不该有兴趣。

更新于2023/2/27